附件2

在职人员同意报考证明

 单位：

兹有我单位 同志，身份证号： ，参加2025年安阳市内黄县、文峰区（高新区）公开招聘教师联考，报考内黄县岗位。我单位同意其报考，如被聘用，将配合办理相关手续**。**

单位名称：

单位性质： （行政机关、参公单位、事业单位、企业等）

该同志在我单位的工作时间为： 年 月至 年 月

单位地址： 省 市 县（市、区）

单位人事部门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特此证明。

单位名称：

（加盖具有人事管理权限的单位公章）

年 月 日